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

公 告

2019年第3号

市场监管总局关于特种设备行政许可 有关事项的公告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》及国务院在全国推行“证照分离”改革的要求，推进《特种设备安全监管改革顶层设计方案》实施，有效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，加强特种设备监管，经广泛征求意见，市场监管总局对现行特种设备生产许可项目、特种设备作业人员和检验检测人员资格认定项目进行了精简整合，制定了《特种设备生产单位许可目录》（附件1）、《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格认定分类与项目》（附件2）、《特种设备检验检测人员资格认定项目》（附件3），现予公告。

以上目录和项目自 2019 年 6 月 1 日起实施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